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周天红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张少华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
公司

电话：0551-63716257

传真：/

邮编：230088

地址：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

编制单位：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电话：17756025175

传真：/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3 号浙商大厦 511 室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补办）√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07 月 20 日		
调试时间	2020 年 11 月 09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3 月 29 日-30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合肥市蜀山区生态 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 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	8	比例	13.3%
实际总概算	60	环保投资	4.7	比例	7.8%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五部法律规定》第二次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p>				

	<p>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作出修改；</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年）第682号令；</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9) 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境保护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年8月3日）；</p> <p>(10)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6月）；</p> <p>(11) 《关于对<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合蜀环审[2020]014号，合肥市蜀山区环境保护局，2020年6月12日；</p> <p>(12)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1 废水</p> <p>项目产生的排水为员工生活污水、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其中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和消毒处理后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和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预处理后的废水排放执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详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0 1547 1426 2040">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名称</th> <th>标准值（mg/L）</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COD</td> <td>250</td> <td rowspan="4">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td> </tr> <tr> <td>2</td> <td>BOD₅</td> <td>100</td> </tr> <tr> <td>3</td> <td>SS</td> <td>60</td> </tr> <tr> <td>4</td> <td>粪大肠菌群数</td> <td>5000（MPN/L）</td> </tr> <tr> <td>5</td> <td>COD</td> <td>320</td> <td rowspan="3">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 </tr> <tr> <td>6</td> <td>BOD₅</td> <td>150</td> </tr> <tr> <td>7</td> <td>SS</td> <td>18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MPN/L）	5	COD	320	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50	7	SS	180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MPN/L）																										
5	COD	320	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50																										
7	SS	180																										

8	NH ₃ -N	25	
---	--------------------	----	--

废水经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十五里河，其出水水质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表 1-2 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mg/L, pH 值除外）

污染物名称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中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mg/L, pH 除外）	污水厂最终排放标准
pH	6~9	6~9	6~9
COD	40	50	40
BOD ₅	/	10	10
SS	/	10	10
NH ₃ -N	2（3）	5（8）	2（3）
粪大肠菌群数	/	10 ³ 个/L	10 ³ 个/L

1.3 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1 类区标准，具体见下表 1-3。

表 1-3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	55dB(A)	45dB(A)

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医疗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通过）、《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医疗废物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和《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 作为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的营业场所，总投资 60 万元。项目租赁面积 238m²，一层，设有大厅、展示厅、猫诊室、美容室、洗澡间、诊室、狗临时住院区、狗住院部、化验、药房及中央处置区、术前准备区、猫住院部、手术室、X 光室、传染病隔离室、卫生间、清洁间和办公区。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取得合肥市蜀山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合蜀环审[2020]014 号。

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1 月竣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调查分析工程在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2021 年 2 月，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2021 年 4 月编制完成“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区废水、噪声进行监测。结合《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和检测报告，参照 2018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2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项目所在楼共 6 层，项目位于 1 层。项目东侧为物业员工宿舍，南侧为仕林教育，西侧为岸上玫瑰小区商铺空地，北侧和 2 楼为微美泮。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3。

2.3 项目工程内容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工程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猫诊室	面积 5.3m ²	营业面积为 238 平方米，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未发生变化
	美容室	面积 10.8m ²		未发生变化
	洗澡间	面积 10m ²		未发生变化
	诊室一	面积 6.3m ²		未发生变化
	诊室二	面积 6.6m ²		未发生变化
	狗临时住院区	面积 4m ²		未发生变化
	狗住院部	面积 13.5m ²		未发生变化
	化验、药房及中央处置区	面积 25.8m ²		未发生变化
	术前准备区	面积 3.4m ²		未发生变化
	猫住院部	面积 6.3m ²		未发生变化
	手术室	面积 14m ²		未发生变化
	X 光室	面积 8m ²		未发生变化
	传染病隔离室	面积 6.1m ²		未发生变化
辅助工程	大厅	面积 17m ²		未发生变化
	展示区	面积 15m ²		未发生变化
	卫生间	面积 2.5m ²		未发生变化
	清洁间	面积 2.6m ²		未发生变化
	办公区	面积 10m ²		未发生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给水管网	年给水量 366t	未发生变化
	排水	市政排水管网	年排水量 292.8t	未发生变化
	供电	城市电网供给	年消耗电量 25200 度	未发生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达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年排放废水量 292.8t	未发生变化
	废气处理设施	及时清洁，加强通风，定期喷洒消毒液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未发生变化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宠物管理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未发生变化
	固废处理设施	生活垃圾		垃圾桶、垃圾袋，处理处置 2.52t/a
医疗废物			危废暂存处，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理处置 0.82t/a，位于项目区西北侧	危废暂存间位置发生调整，其他未发生变化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量 (台/套)	环评中备注
1	生化分析仪	1	1	0	富士生化
2	血细胞分析仪	1	1	0	希森美康
3	显微镜	1	1	0	莱卡
4	B 超机	1	1	0	迈瑞 dp-50
5	X 光机	1	1	0	日本东芝
6	麻醉呼吸机	1	1	0	飞泰
7	伍德氏灯	1	1	0	金脑人
8	离心机	1	1	0	金坛
9	检耳镜	1	1	0	金脑人
10	血气分析仪	1	1	0	雅培 300
11	血凝仪	1	1	0	微点
12	心电监护仪	1	1	0	迈瑞 iMEC8vet
13	血压计	1	1	0	顺泰 vet20
14	心电图机	1	1	0	博士
15	免疫荧光定量分析仪	1	1	0	德诺
16	输液泵、注射泵	5	5	0	汇特、比杨
17	紫外线灯	1	1	0	申星
18	高压灭菌锅	1	1	0	久兴
19	不锈钢住院笼	4	4	0	—
20	冷藏、冷冻设备	1	1	0	尊贵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5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设计量	年实际量	变化量	备注
1	止血钳	把	24	24	0	14cm、12cm、16cm、18cm
2	持针器	把	15	15	0	12.5cm、14cm、16cm、18cm、20cm、24cm
3	手术剪	把	10	10	0	12.5cm、14cm、16cm、18cm
4	组织钳	把	8	8	0	14cm、16cm、18cm
5	手术镊	把	8	8	0	14cm、16cm

6	创巾钳	把	16	16	0	14cm、16cm
7	75%酒精	瓶	30	30	0	500mL/瓶
8	碘伏	瓶	10	10	0	500mL/瓶
9	脱脂棉球	袋	15	15	0	500g/袋
10	纱布块	包	15	15	0	6×8cm, 300 块/包
11	输液壶	个	300	300	0	——
12	一次性注射器	支	1200	1200	0	1mL、2.5mL、5mL
13	新洁尔灭	瓶	5	5	0	500mL/瓶
14	电	度	25200	25200	0	市政电网
15	水	t	366	366	0	市政管网

注：建设单位根据试运行实际消耗状况，基本与环评一致。

2.6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主要为动物诊疗活动用水、动物美容清洗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劳动定员为 9 人，职工用水量按 50L/d·人；项目预计接诊量 2400 例/年，每只宠物用水量按 15L/d 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用水量按 70L/只·d 计，年工作 360 天，则项目用水量为 366t/a (1.017t/d)，水平衡图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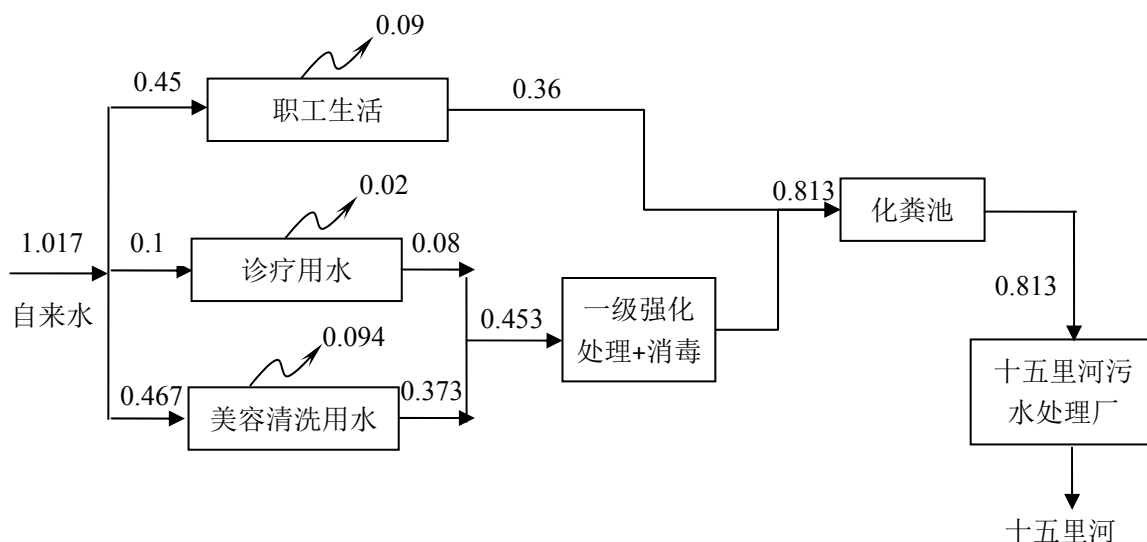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2.7 主要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利用现有门面房进行装修后主要用于动物诊疗、动物美容服务活动，并提供动物用品、饲料产品的销售服务活动。项目建成后预计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项目产污节点图详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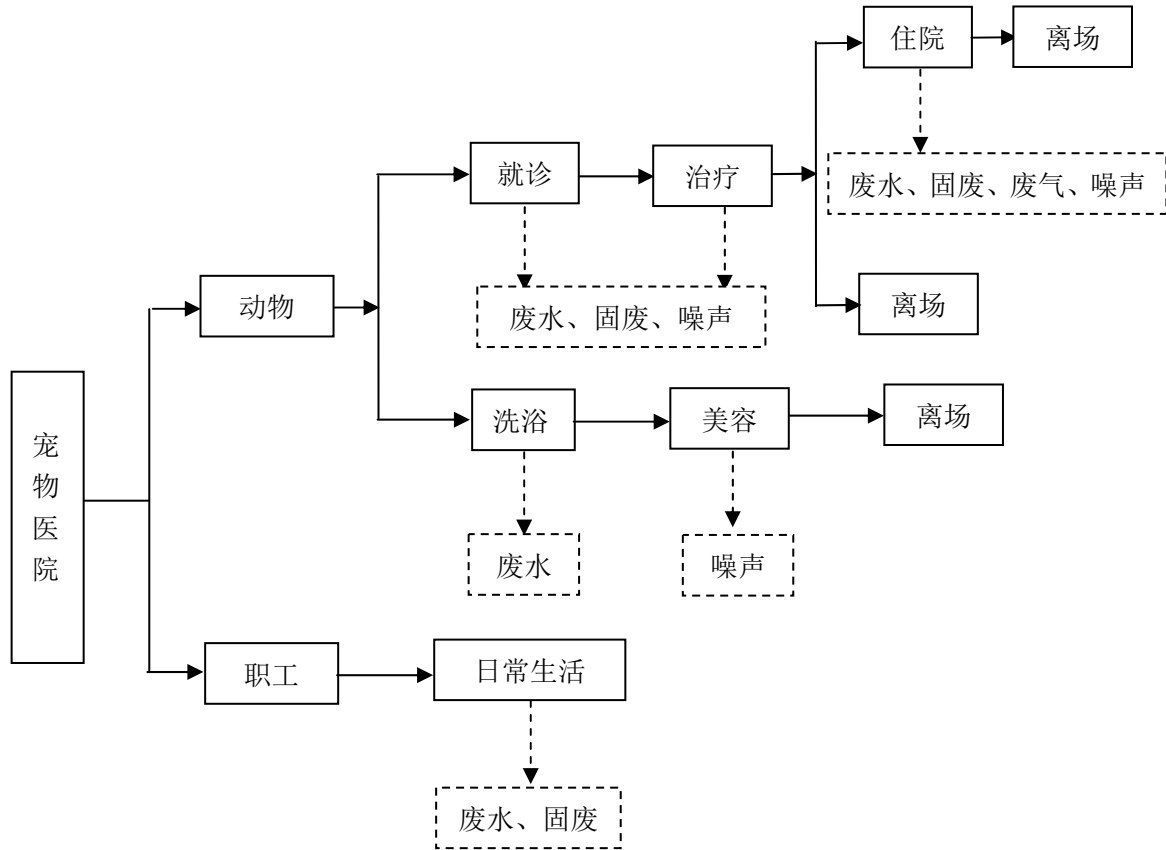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图

注：本项目仅对顾客携带的动物进行日常护理及常规治疗，基本不产生动物肢体等病理性医疗废物，项目不涉及该部分的处理处置；如有产生，则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39号）》（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16、病理性废物的处置：按照《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228-2006）或《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9-2006）进行处理后，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置，处置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的要求进行处置与处理。

流程说明：

动物诊疗：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医院后，动物医生对动物进行诊疗，根据诊疗结果对动物进行治疗，必要时实施手术，病情严重者需在宠物医院住院部住院，病情轻者可直接离场。

动物美容：顾客带动物进入医院后，工作人员先安排动物在洗浴室进行清洗，再进行吹干、整理、修剪毛发，指甲等美容，美容后即可离场。

备注：动物诊疗期间需要化验，化验项目主要是血液常规检验、生化分析、血气分析和皮肤检验等，采用检测板直接检测。检测过程中仅使用细胞稀释液、细胞染色液等普通试剂，无刺激性药剂的使用，使用后的检测板作为医疗废物，收集灭活处理后，委托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因此，项目不产生化验废水，项目诊疗废水主要是诊疗间及诊疗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根据现场勘察，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提供的工艺流程未发生变化。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①生活污水

项目职工均不在项目区内食宿，职工用水量按50L/d·人，项目有职工9人，则职工用水为0.45t/d。年工作360天，则年用水量约162t/a，排污系数以0.8计，则项目年排水量129.6t/a。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为COD、BOD₅、SS、NH₃-N。

②诊疗废水

包括诊疗设备清洗及术后清理过程产生的医疗废水；项目预计接诊量2400例/年，由于目前动物医疗用水定额还未发布相关文件，本项目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进行用水量计算，动物医疗用水定额取人医疗活动用水量最大值，按每只动物15L/d计，则用水量共计16.2t/a，排污系数以0.8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28.8t/a。类比同类项目，废水中污染物为COD、BOD₅、NH₃-N、SS、粪大肠菌群。

③美容清洗废水

由于目前动物美容、清洗用水定额还未发布相关文件，本项目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进行用水量计算，动物美容、清洗用水定额取美容院、理发室用水量平均值，则本项目按70L/只·d计，美容服务量2400只/年，则用水量共计168t/a，排污系数以0.8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134.4t/a。类比同类项目，废水中污染物为COD、BOD₅、NH₃-N、SS。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过一级强化处理和消毒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依托化粪池进行处理，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中各污染物COD、BOD₅、SS、NH₃-N、粪大肠菌群均可达到DB34/2710-2016《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表2的城镇污水处理厂I类排放限值及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要求。

表 3-1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生产设施/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粪大肠菌群	间歇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中一致

3.1.2 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寄养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

3.1.3 噪声

项目不设置高噪声设备，主要噪声源为诊疗设备运行噪声、宠物日常偶发噪声。设备单台噪声在60~70dB(A)之间，宠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5dB(A)之间。项目设置独立的诊疗设备间，所使用的医疗设备建议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工作人员应合理喂食，避免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同时可将宠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房间要进行隔音处理。

经验收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55dB(A)，夜间噪声值≤45dB(A)。

3.1.4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动物废毛、宠物尸体和生活垃圾。

表 3-2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单位：t/a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处理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	废纸、塑料等	1.62	1.62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医疗废物	宠物诊疗	固	废棉球、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输液管等	0.48	0.48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并做好相关记录
宠物尸体或肢体	宠物诊疗	固	动物尸体	5-7 只/a	5-7 只/a	暂存于隔离室中，之后联系客户，让客户与宠物殡葬馆联系，焚烧处理，不过夜
动物废毛	美容	固	毛发	0.06	0.06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 3-3 项目危险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诊疗废物	HW01 841-005-01	0.48	宠物诊疗	固	化学药物	T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并做好相关记录

根据现场勘查，危废间位于项目区西北侧，面积约 2m²，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已按要求分类收集存放并存放在防漏托盘上，危废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危废暂存间详见下图 3-1。



图 3-1 危废暂存间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治理措施	预估投资 (万元)	实际建成设施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	及时清洁, 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定期喷洒消毒液	2	及时清洁, 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定期喷洒消毒液	1.2
废水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 强化处理+消毒处理	3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 强化处理+消毒处理	1.0
噪声	消声、隔声、吸声、减振	1	安装减震垫、隔声窗、隔声屏障	1.0
固废	医疗废物收集和危废暂存间等、 生活垃圾收集	2	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收集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理	1.5
合计		8	/	4.7

表 3-5 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

类别	治理对象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治理效果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	化粪池预处理	污染物浓度满足十五里 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诊疗废水和美容 清洗废水	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 理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 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 水处理厂处理	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 理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 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 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以及十 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 标准
废气	异味	及时清洁, 加强室内通风 换气, 定期喷洒消毒液	及时清洁, 加强室内通风 换气, 定期喷洒消毒液	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	设备噪声等	设备选型应选用优质低 噪声设备, 并使其处于正 常工况, 减震、隔声、墙 体阻隔等	设备选型应选用优质低 噪声设备, 并使其处于正 常工况, 减震、隔声、墙 体阻隔等	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中 1 类标准要求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均得到合理处置, 不产 生二次污染
	动物废毛			
	宠物尸体 或肢体	暂存于隔离室中, 之后联 系客户, 让客户与宠物殡 葬馆联系, 焚烧处理, 不 过夜	暂存于隔离室中, 之后联 系客户, 让客户与宠物殡 葬馆联系, 焚烧处理, 不 过夜	
医疗废物	短期处理: 医疗废物收 集、危废暂存桶等, 暂存 于危废暂存间 长期处理: 交有资质单位 集中处理	短期处理: 医疗废物收 集、危废暂存桶等, 暂存 于危废暂存间 长期处理: 交由安徽浩悦 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项目变动情况：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关于产业政策符合性的结论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文，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项目不在现行国家产业政策中规定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之列，可视为允许类，因此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可行性的结论

项目选址符合《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19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所在建筑为综合性商业楼，项目位置在一层，使用面积238m²，为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项目周边200m内无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且未设在居民区住宅楼内或者院内，未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

3、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地表水体南淝河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体功能要求；由监测结果分析得知，项目所在区域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关于达标排放的结论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中各污染物COD、BOD₅、SS、NH₃-N、粪大肠菌群均可达到DB34/2710-2016《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表2的城镇污水处理厂I类排放限值及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要求后，排入十五里河，对十五里河的水质影响较小，不改变其水体环境质量功能区划。

根据以上分析，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影响较小。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寄养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建设单位通过对宠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在寄养区定期喷洒除臭剂；项目异味经通风换气，室内排风口不可以对准居民。污水处理设施密闭处理，尽量减少废气产生。

根据以上分析，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影响较小。

(3) 噪声

项目运营后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区相应标准，对外界声环境影响不大。

根据以上分析，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前提下，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集中处理；宠物尸体或肢体暂存于隔离室中，之后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动物废毛和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达 **100%**，在落实好危险固废安全处置的情况下，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固废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5、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法规，选址合理。本项目建成后在采用本评价推荐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此，从环境影响分析的角度，该项目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

合肥市蜀山环境保护局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通过《关于对<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合蜀环审[2020]014 号，详见附件），批复意见如下：

一、经审核，项目位于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建筑面积为 238 平方米。项目东侧为笔架山路，南侧为仕林教育，西侧为岸上玫瑰小区物业用房，北侧和 2 楼为微美济。主要提供宠物诊疗、美容等服务，诊疗项目包括一般临床检查，外科骨科的手术治疗，血、尿、便等常规检验，皮肤病的镜检等；宠物美容项目包括修指甲、剃脚毛、洗眼睛、挖耳朵、洗澡、修毛造型等。项目接诊量为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

量 2400 只/年。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8 万元。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和宿舍。

二、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通过了合肥市蜀山区农林水务局符合办理《动物诊疗许可证》条件的审核，原则同意安徽禹水华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项目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使用功能和扩大建设规模。

为减缓区域环境影响，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必须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达标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禁止雨污水混排。

2、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要求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3、加强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项目应当按照农业部规定处理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做无害化处置；动物美容产生的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本项目审批不包括 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相关内容，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应另行环评，并报相应审批权限部门审批。

四、项目应满足《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有关的规定和要求，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五、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

六、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可以在收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 60 日内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政府或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七、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

(一)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十五里河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体标准；

2、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须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排放限值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噪声排放：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

3、一般性固体废物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内容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危险废物厂区临时贮存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内容。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COD年排放量为0.012吨。

氨氮年排放量为0.001吨。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经项目现场勘察，对照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对照表

序号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结论
1	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达标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禁止雨水混排。	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与经生活污水混合排入化粪池，经处理达到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
2	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要求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减少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异味。	已落实
3	加强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医疗设备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墙体降噪，人员合理喂食，避免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	已落实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4	<p>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项目应当按照农业部规定处理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做无害化处置；动物美容产生的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宠物尸体及时交由客户做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区设置一个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医疗废物集中收集在危废暂存场所，并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理处置。</p>	<p>已落实</p>
---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建设单位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为期 2 天的环保验收检测，采样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9~30 日，报告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7 日，具体详见附件。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方法

表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	方法检测限
废水	悬浮物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0.5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COD 恒温加热器	4mg/L
	粪大肠杆菌群	HJ 1001-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生化培养箱	10 MPN/L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GB 22337-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5.2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5.3 监测质量控制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检定状态	有效期
电子天平	FR124CN	AH XK-A002	已校准	2021.07.2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AH XK-A020	已校准	2021.07.22
生化培养箱	SHP-100	AH XK-A072	已校准	2021.12.04
生化培养箱	SHP-250	AH XK-A036	已校准	2021.07.22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YXQ-SG46-280S	AH XK-A013	已校准	2021.07.2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AH XK-B020	已校准	2021.06.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1 废水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技术要求进行。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废水	废水处理总排口	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6.1.2 厂界噪声监测

对场界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东测边界噪声现状布设 1 个监测点，敏感点噪声布设 4 个。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场界噪声	东场界外 1m 设置一个噪声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西侧瑞城岸上玫瑰	瑞城岸上玫瑰边界东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西南侧合肥市第五十中学 新区天鹅湖校区	合肥市第五十中学新区天鹅湖校区 边界北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东侧书香苑	书香苑边界西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东南侧安徽省文化博物院	安徽省文化博物院西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3 月 29-30 日进行。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见表 7-1。核查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平均生产负荷为 86%，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工况基本稳定。

表 7-1 运营工况表

监测日期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量	接诊量 7 只/天，洗澡美容服务量 7 只/天	接诊量 7 只/天，洗澡美容服务量 7 只/天
实际生产量	接诊量 7 只/天，洗澡美容服务量 6 只/天	接诊量 6 只/天，洗澡美容服务量 7 只/天
负荷	86%	86%

验收监测结果：

7.1 废水

表 7-2 废水处理总排口监测结果 单位：mg/L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检 出 限
	2021-03-29				2021-03-30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	44.2	43.3	40.9	41.7	39.6	42.5	40.4	41.2	4
化学需氧量	103	99	96	98	100	103	108	100	0.5
悬浮物	41	35	40	38	36	42	40	37	/
氨氮	8.45	8.22	7.92	8.00	8.22	8.42	8.02	8.17	0.025
粪大肠菌群 (MPN/L)	2.1×10 ³	2.2×10 ³	2.3×10 ³	2.3×10 ³	1.9×10 ³	2.0×10 ³	2.3×10 ³	2.0×10 ³	10

验收监测期间，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总排口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杆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2 厂界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测量值
2021.03.29	N1	厂界噪声	昼间	53
	N2	环境噪声		49
	N3	环境噪声		52
	N4	环境噪声		54
	N5	环境噪声		48
	N1	厂界噪声	夜间	43
	N2	环境噪声		42
	N3	环境噪声		44
	N4	环境噪声		41
	N5	环境噪声		43
2020.5.30	N1	厂界噪声	昼间	54
	N2	环境噪声		48
	N3	环境噪声		54
	N4	环境噪声		53
	N5	环境噪声		47
	N1	厂界噪声	夜间	42
	N2	环境噪声		44
	N3	环境噪声		42
	N4	环境噪声		43
	N5	环境噪声		41
工况描述	正常运营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1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年排放量为0.012t，NH₃-N年排放量为0.001t。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杆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8.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点位，东厂界设 1 个测点，敏感点共设 4 个测点。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10407-01），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1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8.3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集中处理；宠物尸体或肢体暂存于隔离室中，之后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动物废毛和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8.4 总量控制指标

COD 年排放量为 0.012 吨。

氨氮年排放量为 0.001 吨。

8.5 总结论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控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符合验收条件。

8.6 意见与建议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使各项环保法规、制度得到有效贯彻；

（2）要严格控制生产规模和生产内容，加强医疗废水净化设备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保证废水达标排放，加强危废日常管理，加强噪声管理，尽可能的减少噪声污染；

（3）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日常环境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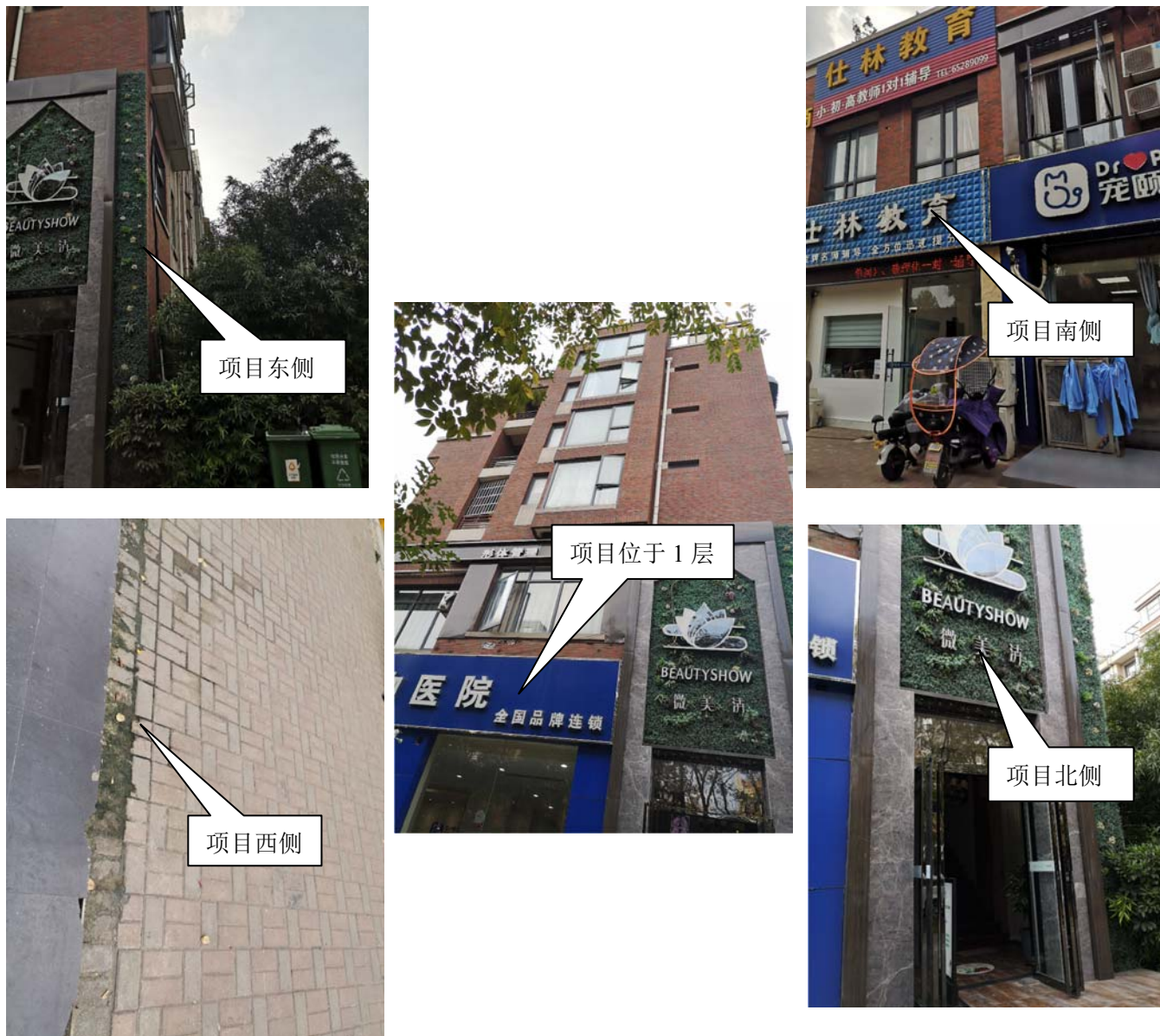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1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件 1 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按环保法律、法规要求需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我公司特委托贵单位承担“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写工作，请按有关规定，尽快提供《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附件 2 环评批复文件

合肥市蜀山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合蜀环审〔2020〕014号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批复的《报告》收悉。根据国家《环评法》等法规规定，经现场勘验、资料审核，现批复如下：

经审核，项目位于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建筑面积为 238 平方米。项目东侧为笔架山路，南侧为仕林教育，西侧为岸上玫瑰小区物业用房，北侧和 2 楼为微美济。主要提供宠物诊疗、美容等服务，诊疗项目包括一般临床检查，外科骨科的手术治疗，血、尿、便等常规检验，皮肤病的镜检等；宠物美容项目包括修指甲、剃脚毛、洗眼睛、挖耳朵、洗澡、修毛造型等。项目接诊量为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8 万元。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和宿舍。

二、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通过了合肥市蜀山区农林水务局符合办理《动物诊疗许可证》条件的审核，我局原则同意

1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项目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使用功能和扩大建设规模。

为减缓区域环境影响，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必须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 1、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后达标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禁止雨污水混排。
- 2、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要求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 3、加强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项目应当按照农业部规定处理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做无害化处置；动物美容产生的

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本项目审批不包括 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相关内容，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应另行环评，并报相应审批权限部门审批。

四、项目应满足《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有关的规定和要求，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五、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在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

六、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可以在收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 60 日内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政府或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七、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十五里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V 类水体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3、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1类区标准。

(二)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须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排放限值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噪声排放: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

3、一般性固体废物执行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内容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危险废物厂区临时贮存执行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内容。

(三) 总量控制指标

COD年排放量为0.012吨,

氨氮年排放量为0.001吨。



附件 3 验收监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AHXK20210407-01

项目名称：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本公司声明

- 一、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不得有涂改、增删或检测印章不符者无效。
- 三、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本报告，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五、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 六、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青年电子商务产业园5号楼701室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13335514590

传 真：0551-63734590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0407-01

委托方: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联系人: 陈院长 联系电话: 0551-63716257

采样地点: 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

采样日期: 2021年03月29日-2021年03月30日 检测日期: 2021年03月29日-2021年04月06日

检测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粪大肠菌群数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10 MPN/L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检定状态	有效期
电子天平	FR124CN	AHXK-A002	已校准	2021.07.2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AHXK-A020	已校准	2021.07.22
生化培养箱	SHP-100	AHXK-A072	已校准	2021.12.04
生化培养箱	SHP-250	AHXK-A036	已校准	2021.07.22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YXQ-SG46-280S	AHXK-A013	已校准	2021.07.2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AHXK-B020	已校准	2021.06.15

检测声明:

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0407-01

检测结果

表1、废水的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化学需氧量(mg/L)	悬浮物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菌群 (MPN/L)
废水处理总排口 FS1	2021.03.29	第一次	微黄微浊	44.2	103	41	8.45	2.1×10 ³
		第二次	微黄微浊	43.3	99	35	8.22	2.2×10 ³
		第三次	微黄微浊	40.9	96	40	7.92	2.3×10 ³
		第四次	微黄微浊	41.7	98	38	8.00	2.3×10 ³
	2021.03.30	第一次	微黄微浊	39.6	100	36	8.22	1.9×10 ³
		第二次	微黄微浊	42.5	103	42	8.42	2.0×10 ³
		第三次	微黄微浊	40.4	108	40	8.02	2.3×10 ³
		第四次	微黄微浊	41.2	100	37	8.17	2.0×10 ³

表2、噪声的检测结果

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dB(A)			
	2021.03.29		2021.03.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侧边界	53	43	54	42
N2 西侧瑞城岸上玫瑰	49	42	48	44
N3 西南侧合肥市第五十中学新区	52	44	54	42
N4 东南侧安徽省文化博物院	54	41	53	43
N5 东侧书香苑	48	43	47	41

表3、检测期间的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天气	温度(°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1.03.29	晴	23	101.3	3.5	东南
2021.03.30	晴~多云	17	101.5	3.2	东南

检测结论：本报告不做评价。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0407-01

附图：1、检测点位示意图



2、现场检测照片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10407-01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王佩佩

审核人: 刘建忠

批准人: 王佩佩

签发日期: 2021年4月7日



附件 4 验收现场监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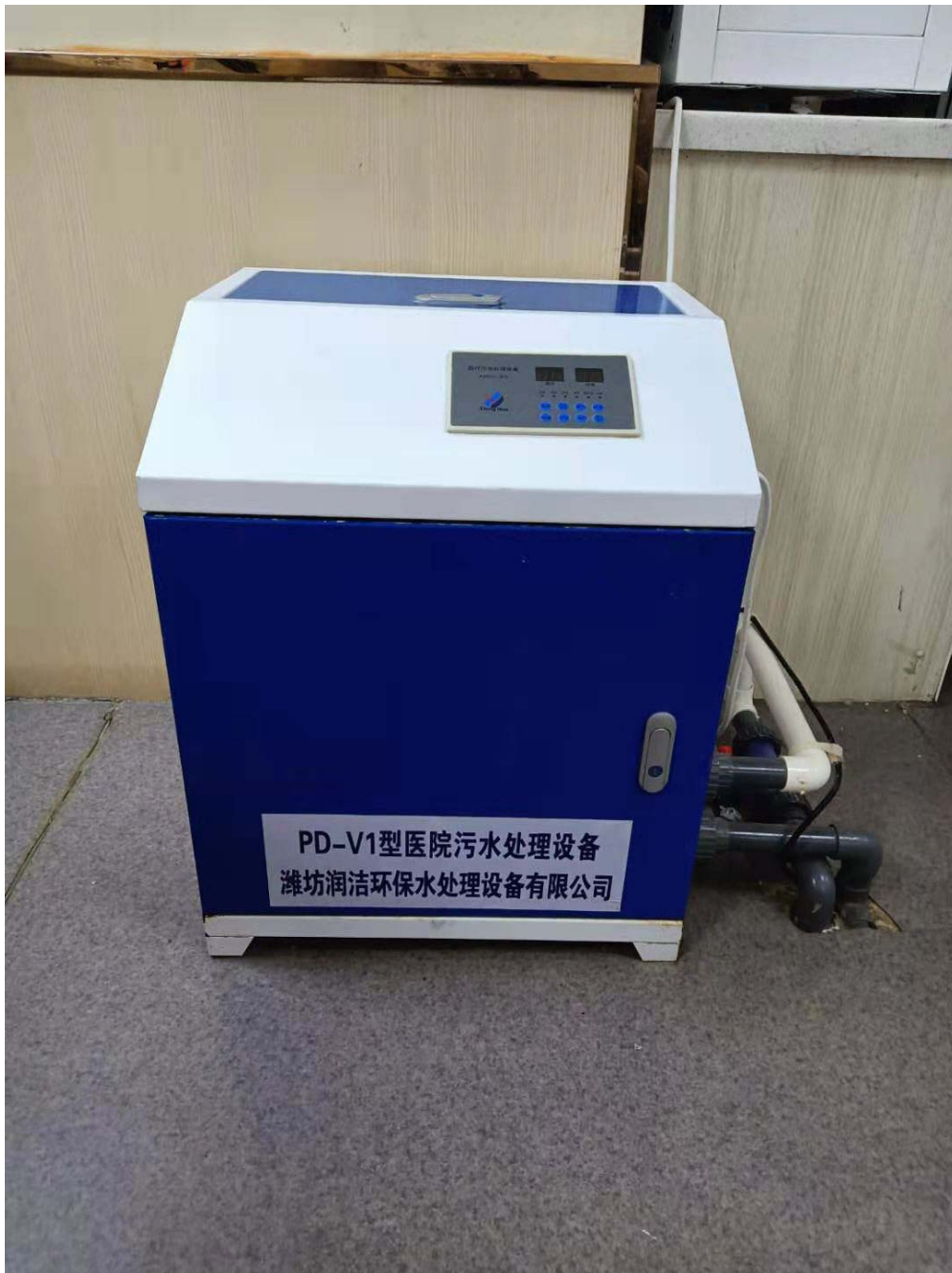


图 1 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采样图



图2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件 5 危废合同

动物诊疗废弃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HGY 2020 第 1637 号

乙方：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名单详见附件）日常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置：

一、甲方责任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全部交于乙方处置，合同期内不得另行处置。

(二) 甲方参照卫生部第 36 号令《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和《安徽省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分类管理规定》的规定，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每日将各种动物诊疗废物进行规范处理，分类包装、存放，不可混入其他杂物。

(三)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保证废弃物包装完好，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渗漏）；协助乙方收运装车，确保收运的顺利进行。

(四) 甲方安排专人每日将日常医疗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弃物集中到所设置的暂存点，并按类别投入乙方所提供的周转箱内，不另外积存。

(五) 相关要求：甲方在四个区域分别设置一个暂存点统一进行收集后交由乙方收处，鉴于此，乙方对甲方所设置的暂存点及所需配合的相关要求如下：

① 所设置的暂存点最好选择在人流、车流较少的地点；暂存点有方便车辆进出及收运的通道条件。

所设置的四个暂存点分别为：庐阳区：精宠宠物诊所；包河区：合肥市包河区中山动物医院；蜀山区：合肥市乐宠动物医院；瑶海区：天红动物医院。

② 须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废弃物及时投放于乙方提供的周转箱内，盖上盖子。

③ 每个暂存点须设有专人对暂存点及废弃物转移交接的相关事项进行管理。

④ 须刻一枚“危险废弃物管理专用章”，交接时由甲乙双方对转移交接单签字盖章。

二、乙方责任

(一) 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对甲方暂存点的废弃物按规定按时收运，保证暂存点不积存，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二)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废弃物专用收集桶（乙方送箱交接单为准），供甲方集放废弃物使用，甲方需妥善保管，以防丢失，若丢失需按乙方规定赔偿，收集桶 230 元一套（箱体 190 元、箱盖 40 元）。为防止周转箱的丢失或挪作他用，乙方在给甲方投放周转箱前将收取收集箱押金 920 元，此押金在甲乙双方终止合同，甲方将周转箱返还乙方后，乙方给予全额退还。

(三) 乙方收运人员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四) 乙方进行医疗废物的运输及无害化处置中，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卫生、道路运输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三、双方义务

(一) 交接称重：废弃物计量用甲方磅秤（经计量局校验）称重。

(二) 填写转移联单：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认真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双方交接废弃物时，必须认真填写交接

单各栏目内容，并按规范要求填写转移联单，转移联单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畜牧、运营等相关部门监管的凭证。

② 收费标准：

甲方每月按固定费用 4000 元，每年总费用 48000 元。当月废弃物产生量若超过 1000 公斤，则超过部分由乙方按 4.00 元/公斤另外加收处置费。

③ 结算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方向甲方开具处置收费税务发票，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由甲方一次性付清 12 个月费用，款到后开始执行合同。

④ 缴纳费用：甲方在收到票据后 七 个工作日内以转帐或现金方式向乙方支付处置费，逾期不缴者，乙方将停止收运，终止合同。

(六)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停顿，应及时书面通告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七) 本合同处置的废弃物为甲方下属的动物诊疗机构所产生的废弃物，甲方不得将此以外的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或者其他废弃物混入一起，否则乙方将停止收运，如再有需增加的动物诊疗机构，甲方须与乙方再另行签定补充合同。

四、其他事项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对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交于乙方处置，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动物用过期药品及相关装饰品、化学性废物、生活垃圾等不在本合同之列，由甲方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而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各类安全事故或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将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乙方在收运、处置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不得将所收运的废弃物造成任何流失，否则，若因此造成任何污染或损害将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本合同期限：2020年11月24日至2021年11月23日，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八 份，甲方 二 份，甲方报送市畜牧水产局一份备案，报送 所在地环保局 一份进行审批申报；乙方持有 三 份。

(四) 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内容，但是不包括根据法律法规或有权部门要求对外披露的，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泄密方承担。

(五)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发生有争议的需另行协商。协商无果的，可向 所在地 法院提起法律诉讼。

甲方（盖章）：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帐号：



乙方（盖章）：安徽康宠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341301000018170976004



签约时间：2020年11月18日

签约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278号商会大厦西五楼

编号	名称	详细地址 (注明在城区或郊区及其他区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属地	备注
1	合肥市乐宠动物医院	石台路华林家园南用辅2栋105室	张斌生	65588232	蜀山区	兽医集中点
2	阳光动物医院	合肥市合作化路新地宝环北街20幢4号门面	张迪	13856946421	蜀山区	
3	爱心动物医院	长江西路15号	侯萨宁	13866669699	蜀山区	
4	百护宠物医院	东王路	王慧博	65674587	蜀山区	
5	安农大动物医院	合作化北路178号	吴金节	65120512	蜀山区	
6	宠颐生万康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西路485号	胡建廷	65673639	蜀山区	
7	你好宝贝宠物医院	望江西路92号	倪士宇	65574081	蜀山区	
8	友爱宠物医院	东流路国际花都玫瑰苑B17栋2室	胡金友	62348040	蜀山区	
9	合肥市天翔宠物诊所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南二环与翡翠路交叉口	黄述涛	63733623	蜀山区	
10	合肥市蜀山区康诺宠物医院	蜀山区长江西路788号奥乐园商业文化广场B-31	李伟国	65305683	蜀山区	
11	合肥市蜀山区京科宠物医院	蜀山区望江西路92号秀水花园3栋103室	蔡永强	65697153	蜀山区	
12	合肥丫丫宠物医院	长江西路与潜山路交口	屠利民	65112272	蜀山区	
13	合肥市蜀山区关爱宠物医院	金牛路凤凰城富家花园二期	杨勇	13329017888	蜀山区	
14	康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笔架山路与嘉和路交口岸上玫瑰6号101室	周天红	13865964151	蜀山区	
15	合肥京诚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18号西环商业中心2栋112室	潘少华	65566142	蜀山区	
16	壹加伊宠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与翡翠路交叉口瑞格时代广场商铺	徐新胜	63879619	经开区	
17	珍宠宠物诊所	贵池路光明里1栋102	刘胜	13506510891	蜀山区	
18	合爱宠物诊所	蜀新苑南区28栋第一门面	刘郁林	18019905068	蜀山区	
19	伴动物医院高新店	蜀山区黄山路与科学大道交口西200米	葛刚	13339292469	高新区	
20	福佑宠物医院	繁华大道与松林路交口	朱余兵	13675604235	经开区	
21	高义宠物医院	芙蓉路与石斛路交口	胡文静	18735101152	经开区	
22	康康宠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九溪国际B74号商铺	孙雷	13966714912	经开区	
23	宝树宠物医院	望江西路与科学大道交口	沈雅静	13865513967	高新区	
24	艾贝尔万康宠物医院	蜀山区广利花园15栋105	张德伟	17705696798	蜀山区	
25	忠诚宠物医院	合肥市国际花都2期	兰秀权	15220132516	蜀山区	
26	星辰宠物医院	长江西路新加坡花园城大门东侧200米	程林	13349292200	政务区	
27	爱我所爱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颐和花园玫瑰苑7#107室	陈路	18265116154	蜀山区	
28	友爱宠物医院	东流路国际花都玫瑰苑B17栋2室	胡金友	62348040	蜀山区	
29	湖畔宠物医院	合肥市祁门路与茂荫路交口北50米	陈好	83355616163	政务区	
30	合肥优宠宠物医院	合肥蜀山区望江西路198号	黄彪	13856060534	蜀山区	
31	康和宠物医院	蜀山区青阳北路459号龙居山庄	刘宇宁	18155109399	蜀山区	
32	宠有宠物医院	潜山路与潜山路交口	廖平	13956959655	蜀山区	
33	爱特宠物医院	政务区国际花都二期东门3-12	汪磊	13816723758	蜀山区	
34	合肥艾贝尔宠物医院二店	政务区蜀龙湾小区门面	魏杰红	15755799987	蜀山区	
35	合肥艾贝尔宠物医院三店	蜀山区洪岗路	魏杰红	15755799987	蜀山区	
36	康新宠物医院	蜀山区休宁路丹青花园	张敬峰	18056542125	蜀山区	
37	蜀山区克宝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高刘路海亚当代商铺2栋116	宋伟	13685512427	蜀山区	
38	高新区克宝宠物医院	高新区海棠路尚城花园4-101	张敬峰	13513698877	蜀山区	
39	蜀山区仁和宠物医院蜀山区店	蜀山区望江西路270号	石爱萍	18070510339	蜀山区	
40	合肥爱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万)	合肥市政务区南二环路318号天瑞湖万达广场1-8栋	杨红霞	0551-65697701	蜀山区	
41	合肥爱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天柱路分公司	合肥市高新区长江西路669号徽商城市国际1栋商业104	杨红霞	0551-65697701	蜀山区	
42	安徽天红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333号大润发超市	周天红	13865964151	蜀山区	
43	安住宠物医院	合肥政务区阜南商务区利源国际东门9栋101	刘德娟	13870422336	蜀山区	
44	合肥市艾贝尔宠物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石)	合肥市肥西县桃花镇松林路与书院路交口禹州华府城三期	魏杰红	15755799987	合肥肥西	
45	精灵宠物医院	科学大道19号	曹利华	17755102686	蜀山区	
46	忠爱宠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敬苑苑B1725号	张谷勇	62448026	经开区	
47	康悦宠物医院	蜀山区南兴路华邦蜀山里20#106	李成吉	15958971489	蜀山区	
48	亨元宠物诊所	蜀山区井岗路与山南路交口	江敏	15256053531	蜀山区	
49	合肥安宠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平岛路湖公馆	钱永水	18955109710	蜀山区	
50	一和宠物医院	蜀山区青阳北路颐和花园	徐福生	18714816288	蜀山区	
51	信丰动物医院	潜山路369号	杜友卫	18856173542	蜀山区	
52	肥城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潜山路)分公司	蜀山区望江西路268号学府名都商业B栋	凌捷	1385984598	蜀山区	
53	合肥康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潜山路)分公司	蜀山区政务区国际花都御景苑	袁建华	13865984598	蜀山区	
54	千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蜀山区蜀山街道深明路999号蜀龙苑1、2栋	袁建康	18656259966	蜀山区	
55	苟苟宠物医院	合肥市肥西县桃花镇明湖路与洪石交口禹州华府城三期	张斌生	13483670287	合肥肥西	
56	佑恩宠物诊所	经济技术开发区瑶花路与繁华大道交口环贸中心5幢商铺	刘杨	17354019483	经开区	
57	合肥市瑞瑞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潜山路)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南七里站街道青阳北路颐和花园新苑28栋全幢及地下车库105商业主室	郭若红	13865984598	蜀山区	
58	蜀山区关爱宠物医院潜山路店	潜山路100号琥珀湾环境	杨勇	13329017888	蜀山区	
59	合肥市蜀山区润动物医院	蜀山区青阳北路颐和花园二期10号门面	周强	13605510292	蜀山区	

14	康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笔架山路与嘉和路交口岸上玫瑰6号101室	周天红	13865964151	蜀山区
15					

附件 6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项目租赁面积 238m²。项目所在楼共 6 层，项目位于 1 层。设有大厅、展示厅、猫诊室、美容室、洗澡间、诊室、狗临时住院区、狗住院部、化验、药房及中央处置区、术前准备区、猫住院部、手术室、X 光室、传染病隔离室、卫生间、清洁间和办公区。项目建成后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6月12日，取得合肥市蜀山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为“合蜀环审[2020]014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7.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验收内容包括废水、大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本次验收为项目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医疗废水经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宠物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加强房间内通风及消毒。

（三）噪声

项目不设置高噪音设备，主要噪声源为诊疗设备运行噪声、宠物日常偶发噪声。设备单台噪声在60~70dB(A)之间，宠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5dB(A)之间。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动物废毛、宠物尸体和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集中处理；宠物尸体或肢体暂存于隔离室中，之后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动物废毛和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设备全开，基本接近满负荷生产，环保设施亦稳定运行。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AHXK20210407-01）监测报告显示，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 COD_{Cr}、BOD₅、悬浮物、氨氮、粪大肠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宠物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加强房间内通风及消毒。

3、噪声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10407-01）显示，项目昼夜间厂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限值。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经一级强化+消毒处理后的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年排放量为0.012t，NH₃-N年排放量为0.001t。

五、验收结论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在试运行期间由建设方和辖区环保局共同监督管理，未发生环保违法现象。并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不存在重大环境影响问题，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所提环保措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并正常使用。综上所述，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5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宠颐生安康伴侣动物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合肥市政务区岸上玫瑰花园 NA-1#、6#商 101、102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宠物服务 Q822				建设性质	新建（补做）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17.212527，纬度 31.806351		
	设计生产能力	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接诊量 2400 例/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2400 只/年				环评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蜀山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合蜀环审[2020]01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1 年 03 月 29 日：86% 2021 年 03 月 30 日：86%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所占比例（%）	13.3%		
	实际总投资	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7				所占比例（%）	7.8%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860			
运营单位	合肥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4MA2P1A7C92				验收时间	2021.5			
污染物排放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29			0.029				
	化学需氧量						0.012			0.012				
	氨氮						0.001			0.001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有机废气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